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4-092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邮件、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规定编制，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

状况及经营情况，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94）。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同意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结项、终止可转债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依据募投项目情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及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形势、市场环境及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业务整体规划落实，充盈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本事项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及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